

证券代码：002298

证券简称：中电鑫龙

编号：2025-023

安徽中电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

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安徽中电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3月11日接到控股股东瞿洪桂先生的通知，其个人被冻结的部分股份于2025年3月10日已解除冻结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本次解除司法冻结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冻结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	起始日	解除日	司法冻结执行人
瞿洪桂	是	30,000,000	41.93%	4.05%	否	2024年11月20日	2025年3月10日	国家监察委员会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瞿洪桂先生所持有公司的股份21,542,543股被司法冻结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

特此公告

安徽中电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一日